

# 项塔兰



[项塔兰 下载链接1](#)

著者:格里高利·大卫·罗伯兹

出版者:华文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9-4

装帧:精装

isbn:9787507525298

故事是这样开始的，从一个女人、一个城市、一点运气开始。《项塔兰》是格里高利·大卫·罗伯兹的自传式小说，他从一个大学里最年轻的哲学与文学讲师，沦落为黑狱重刑犯，在穿越两座机枪塔后，从澳洲看守最严密的监狱逃脱，偷渡至孟买——尽管潮湿、闷热、熙攘拥挤，但能让他在人间蒸发的城市。

带着假名字、假护照和不可告人的过去，他在印度导游的带领下进入孟买底层社会，和乞丐、妓女、苦修圣者、演员、士兵与来自世界各地的逃亡者一起，在这个城市开启新的人生旅程。

他将成为第一个住进贫民窟的白人，凭着一只急救箱，当起受人尊敬、没有执照但免费的医生；

他将爱上孟买，这个空气中弥漫着酸腐和甜腻、自由和狂野的城市，随处可见收受贿赂的警察、主持公道的黑帮、有组织的游民、大剌剌的妓女、从香烟槟榔到毒品都卖的摊贩，以及人人脸上毫不吝惜的笑容；

他将学习用印度语、孟拉语和当地人沟通，并因言谈间使用了bear hug（熊抱）这个英文比喻，而荣获一只母熊的拥抱；

他将从偏僻村落的老嬷嬷口中，得到“项塔兰”这个名字，印度语意为“和平之人”，那时还没人知道，其实他是个恶名昭著的通缉犯；

他将邂逅美丽的卡拉，一个拥有聪明、秘密和湖水绿眼眸的女人，让人在她身上寻找天使翅膀的同时，也看见魔鬼的犄角。他会为她奉献一切，包括性命在内；

他将视哈德汗为第二个父亲。哈德汗是孟买家喻户晓的黑帮老大、圣人暨哲学家，与许多艺术家、企业家、政治人物有很好的交情，并在清真寺开讲神学和伦理学，吸引各宗教的学者和学生慕名而来。透过哈德汗，他被黑帮吸收，认真上课学习各种“专业”，包括如何洗钱、伪造护照、走私黄金、贩卖军火等，甚至加入了宝莱坞电影圈、穆斯林游击队，同时，也一步步陷入谜团与阴谋的纠缠中……

## 作者介绍：

格里高利·大卫·罗伯兹（Gregory David Roberts），出生于澳大利亚墨尔本，他的“真实经历”比任何小说都更具传奇色彩，从学生时代就是个激进的运动分子，活跃于各种反战、反法西斯、反政府组织，深信自己可以改变世界。优异的天赋，使他成为大学中最年轻的哲学和文学讲师，却在25岁婚姻破裂，失去妻子，更失去5岁爱女的监护权。他选择用海洛因来填补生命中乍然到来的空洞，从一个理想主义者堕落为毒虫。

上瘾的需求逼使他拿着仿造手枪，以全套西装打扮、温和的谈吐、礼貌的举止，去抢劫银行，因而获得“绅士大盗”（The Gentleman Bandit）的封号。被捕后，24次的抢劫纪录换来19年徒刑。两年半后，罗伯兹于光天化日下逃出澳大利亚最戒备森严的重刑监狱，短暂停留新西兰，然后流亡印度。

这段长达八年的印度流亡岁月，便成了《项塔兰》最真实的蓝本。1991年他在德国被捕，决心坦然面对过去，入狱服刑。1997年获释出狱后，他着手写下《项塔兰》这部厚达千页的自传式小说，2003年出版后一鸣惊人，成为专职畅销作家。

罗伯兹目前定居孟买，每个月除了看上千封的读者来信之外（其中有九成是询问小说中那位有着湖水绿眼睛的女人，如今身在何方），主要协助民间团体为当地贫乏的医疗服

务贡献心力。同时继续将自己如梦似戏的人生，写成下一部小说。

目录: 第一部

第二部

第三部

第四部

第五部

• • • • • (收起)

[项塔兰 下载链接1](#)

标签

小说

项塔兰

印度

外国文学

自传小说

传记

澳大利亚

文学

评论

天啊，这么高的评分，我都不好意思打三星了，我正式脱离文学青年的队伍了

我花了很长的岁月，走过大半个世界，才真正学到什么是爱与命运，以及我们所做的选择。我意识到，即使镣铐加身，一身血污，孤立无助，我仍然是自由之身，我可以决定要痛恨拷打我的人，还是原谅他们。

太过传奇，反而不够好。这本书最好看的不是孟买，不是越狱，不是战争也不是爱，而是死亡。自阿布杜拉和普拉巴克死后，我没有热情了。

我花了很长的岁月，走过大半个世界，才真正学到什么是爱与命运，以及我们所做的选择。我意识到，即使镣铐加身，一身血污，孤立无助，我仍然是自由之身，我可以决定要痛恨拷打我的人，还是原谅他们。

跌进了另一个宇宙。教父+肖申克的救赎+第一滴血。

我花了很长的岁月，走过大半个世界，才真正学到什么是爱与命运，以及我们所做的抉择。

刚刚读完整本书时我竟然忍不住的哭起来，喉咙好似被堵住。我真的被这本书深深的打动了，从它的第一行字起。这真是一本值得一遍一遍来读的书，感谢他出现在我此刻茫然的生命里，出现在我需要他的时候

上下两本1000页，主人公真实的经历简直就是传奇！读到最后一段，我发现我挺理解卡拉的——“而你知道吗？怪的是，我并不是很希望自己在乎”。。。文中有很多让人印象深刻的句子——“他那么通达世事，却不知道爱是不能被考验的。诚实可以被考验，忠诚也可以，但爱不能。”。。。 “人之所以渴望爱，急切地追求爱，乃是因为爱是治疗孤单、羞愧和悲伤的唯一解药。但有些情感藏在内心深处，只有孤单能帮你寻回。

我不介意别人为这本书献上赞美，但我仍坚持我的观点：这是一本广义上的奇幻小说。不仅是因为作者在描绘印度这个国家时渗入的强烈情感，更重要的是，作者抹消了真实的自己，书中的他本质上讲是一段神话的叙述者。假如我们相信书外的世界所告知的一切，那么这部小说可以是哲思的。但我更相信，小说都是自成的世界。而在名为“项塔兰”的世界里，有的只是诗意图的印度，一个不属于这星球的印度。

幸福和健康的人无法成为大作家，雨果除外

开端和中段都很好，但遗憾故事过于长了。要知道小说不是人生啊。我宁可它结束在高潮时。PS，看到后面帮派斗争想起了艋舺。。。

事无巨细的话，每个人都会很精彩

男人是这样体验世界的啊？

读着读着，边际效益递减

74.

(七星书)。千页小说。前1/3还以为是印度的暗黑游记，2/3的时候觉得是哲学书，3/3的时候发现自己还是无可救药的陷入了作者庞大精神却缜密的阴谋里。这是第三本totally change my mind的书。真的，看过千本书，这是第三本历程纪念意义的书。此书只应天上有啊~！！

什么都不说，马上去买了实体书准备再看一遍

如果我是作者，我能否原谅他们，原谅到什么程度，我自己都不知道

这本书成功地勾起了我对印度的好感，初读简直惊艳，只可惜后半部弱掉了。难得的是，书的编校译水平都很高。

双子座能感同身受的故事，去印度。。

它，调动起了我所有对印度电影的记忆；  
印象最深的一句话：为了对的目的，做了不对的事

[项塔兰 下载链接1](#)

## 书评

《项塔兰》是我读过的书中最厚的一本。如字典一样厚，一样大。翻开前，我曾有顾虑，我是否能读完它？我不知道什么样的一个作者出于怎样的动机写了这样一本厚厚的小说，但是看了一些文字介绍，我还是对其产生了很大的好奇并为此有了些期望，也急不可耐地迅速开始阅读。但...

寫活了孟買的靈魂，也寫透了人世冷暖，以及人如何在殘酷的世間接受自己的人生，作者對於人性中脆弱與堅毅的觀察，也十分動人…

这本733页的书，我读的很仔细，很慢，非常喜欢。看完之后的一个多小时的时间里，我什么都没有做，只是静静的坐着，脑子很乱，想很多的事情，但心情却是愉快的。当时，我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比起作者的经历，我过去20多年经历，不过是云烟一样，不值一提。与他的那几年相比， ...

有一类书是这样的，不知道它的存在也就罢了，一旦得知后读了起来，简直要为自己竟然从没听说过它而感到羞愧。《项塔兰》就是这么一本书。  
起初在《西亚走着瞧》里看到许老师提到一句，立刻来了兴趣。光是大致的几个关键词：抢劫、逃犯、孟买、偷渡、黑帮……就足以令人痴迷， ...

拿到《项塔兰》的第一感觉就是，这根本就是一块儿板砖。一千页，可不是闹着玩儿的；第二感觉就是，“项塔兰”是什么东西？吃的还是喝的？不过看了小说之后发现，《项塔兰》不能吃不能喝，而这块儿板砖也根本不是用来砸人的。  
到底什么是“项塔兰”？在印度，译为“和平之人”…

Roberts

不是天才作家。天才作家是托尔斯泰那样，看一份报道就能扩展成安娜卡列宁娜。但项塔兰丝毫不比天才的作品逊色，因为生活是最好的导演。  
海明威总是歌颂打不死的硬汉，杜拉斯总是描写别扭又粘稠的爱情，张爱玲总是一股旧上海阁楼里夹杂着阳光的霉味。。。大多数作家只…

一千个故事有一千种开头，我喜欢这一个，因为源自真实。澳洲的绅士大盗抢劫银行，越狱之后逃往印度，隐姓埋名开始一段新的生活。  
开始看这书就是冲着这样一个噱头，满足猎奇心理，对放荡不羁的生活的向往，异国情调的英雄出现就是为了颠覆掉那些我们跃跃欲试着…

这是一部当代的一千零一夜，读这本书之前，我看到这样华丽丽的书腰，心中暗暗有些为之不齿，同时又抱着些莫名的期待，但是这个时刻，我没有想去读这本书。等到看到约翰尼德普对这本书的推崇，我实在按捺不住自己的好奇心，以我一种粉丝的心态开始阅读这本书。如此幼稚的…

刚看完这本书。一种说不出的失落蒙在心头。林那浓浓的爱恨情仇随着时间的推移都已融化在了孟买湿热、甜腻的空气中，那段经历在他身上留下了抹不去的伤疤。普拉巴克、阿卜杜拉、塔里克、狄迪耶、卡拉、丽萨、哈德拜、周夫人、卡诺…一个又一个鲜活的生命来到他的身边…

《贫民窟的百万富翁》捧红了印度，孟买的贫贱、人口贩子的丑恶、茅厕、童妓成为了水鬼升城隍成人童话的绝对大布景：两小无猜、英雄救美、一见钟情、完璧归赵，简直是汽水中的汽水，薯片中的薯片。英国人拍的电影总是带着那么一股童话味道。这部《项塔兰》，同样讲印度、讲孟买…

一开始确实是被作者异于常人的经历所吸引，本书是作者格里高利·大卫·罗伯兹的自传小说，也是一部有关人生的精彩剧本，从一个大学讲师，变成监狱里的重刑犯，再由澳洲看守最严密的监狱逃脱，逃到印度孟买，摇身一变以另一个身份存在这个光怪陆离

的城市中，开始一段新的人...

---

总被告知要多沟通多沟通，封闭是麻烦的源泉。我虚心诚恳地接受意见，我承认自己是因为懒，因为厌恶表达所带来的脑力和体力的丧失，而放弃沟通。但每次面临认为沟通就可以解决一切的人，我总忍不住想反驳。本故事就是最佳的例子。

为什么“我”会爱上孟买，为什么接...

---

似乎贫穷的生活在不同的作家眼里就会出现不同的样子

我忘记是张爱玲还是那个写长恨歌的那个写过一篇关于她小时候如何被恶劣的居住条件折磨的文章，其中包括种种骇人听闻的详细细节，包括和众多兄弟姐妹同挤一张床以及被迫在众目睽睽之下洗澡之类的，虽然作为一个男性并不太介...

---

这本中文译本共733页，我相信自己的直觉，知道它是个精彩的故事，把它当成“bedtime

story”。那次室友聚会，室长的表弟也在，是个香港人，直笑我所读的外国小说几乎都是中文译本，要是他的话，一定读原文，才更有感觉。但是一方面我的英文没那么好，一方面我觉得用自己的语言...

---

命运拿走一生的运气，来教训《项塔兰》中的林巴巴。他是国际头号悬赏的罪犯，按理说他应该死过很多回，被狱卒毒打死，被海洛因折磨死，被枪弹炸飞。。。可他每次都从最后一口气，一点一点缓了过来，命运还没玩够他，暂时死不了。没见过这么倒霉的人，林巴巴却拽的不行，虽然被...

---

“是什么让男人们如此迷恋《教父》？”美国甜心梅格·瑞恩在《电子情书》里这样问汤姆·汉克斯，然后这个戏里戏外都圆熟可爱的男人挑了挑眉毛，轻声诡异的回答道：

“因为它就是我们男人的圣经，那里面包含了所有的智慧。”

于是，你大概要问，何谓男人圣经，圣经里包含的智...

---

[项塔兰 下载链接1](#)